**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文件**

**关于举办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积极响应磁性材料行业创新发展需要，加快行业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步伐，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的业务素质和创新能力，加强磁性材料行业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宁波计量测试研究院（宁波新材料检验检测中心）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2022年市级高研班和紧缺人才培训项目计划的通知》（甬人社办发〔2022〕10号）相关要求，计划举办“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承办：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宁波新材料检验检测中心）

国家磁性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

**二、培训对象**

从事磁性材料行业专业技术人员、检测人员、企业管理人员，高校院所相关专业人员等。本次研修班学员人数为70人，主要面向专业技术人员。经考试（核）合格，颁发“宁波市市级专业技术人员高级研修班证书”，获得继续教育18学时（每天6学时，共3天）。

**三、课程安排及师资介绍**

此次高研班拟邀请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国家磁性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中国计量大学、安徽工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等科研院校的专家进行授课和分享。课程计划详见附件2，师资介绍详见附件3。

**四、研修时间及地点**

研修时间：2022年7月30日-2022年8月1日（周六-周一），共三天。

研修地点：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11层会议室（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国家高新区江南路1588号E座）

**五、有关事项和要求**

1、请参加人员于2022年7月25日前完成报名，名额有限（控制70人内）。报名方式如下：

1）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线上报名。



2）将“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报名表（附件1）电子版，以主题“单位+研修报名表”的格式发送至邮箱46321132@qq.com。

2、本项目为2022年宁波市市级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高级研修班项目。此次高研班免收学费，由承办单位提供三日免费午餐。

3、研修人员携带近期免冠彩色二寸证件照1张（约3.5cm×5.3cm），照片背后写上姓名和单位。

4、研修人员在研修期间结合实际工作，每人需撰写一篇与研修内容相关的交流材料（500字左右），并于研修班结束前提交给现场工作人员或以主题“单位+姓名+学习报告”提交电子稿至邮箱46321132@qq.com。

5、研修人员须按通知要求参加培训，并严格遵守学员管理规定，无故缺席者和考核不合格者将不予颁发结业证书。

6、根据宁波市疫情防控要求，参会人员14天内未前往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未结束健康管理措施的人员不得参会，参会人员入场时需佩戴口罩，现场签到处填写并提交《个人健康申明》（见附件4），并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证明，出示绿码和行程码，行程卡不带“\*”号，无接触疑似或确诊病例史，开班当天无可疑症状。

**六、联系方式**

请有意向参会单位，将报名表反馈至会务组，报名截止日期为2022年7月25日。

联系人：高伟波18868933466 / 周良晓15067458292

办公室电话：87151512传真：87102436邮箱：46321132@qq.com

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

2022年7月15日

附件1 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报名表

附件2 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课程计划

附件3 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师资介绍

附件4 个人健康申明

**附件1**

**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通讯地址** |  |
| **序号** | **姓名** | **手机号码** | **固定电话** | **邮箱** | **职称** | **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请参会人员于7月25日前将报名表电子版以主题“单位+研修报名表”的格式发到报名邮箱****46321132@qq.com****。）**

**附件2：**

**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

**课程计划**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时间** | **内容** | **报告人** |
| 7月30日 | 08:30-09:15 | 签到 |
| 09:15-09:30 | 开班仪式 | 岑志波，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院长 |
| 09:30-11:30 | 稀土永磁材料发展趋势和研究进展 | 丁勇，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研究员 |
| 11:30-13:00 | 午餐和午休 |
| 13:00-15:00 | 碳中和背景下的计量需求与精准测试 | 孙梦翔，国家磁性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教授级高工 |
| 15:00-15:15 | 课间休息 |
| 15:15-17:15 | 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的研究与测量 | 张岩，中科院宁波材料所/研究员、浙江省特聘专家 |
| 7月31日 | 09:30-11:30 | 磁性材料与器件的磁性检测技术 | 吴琼，中国计量大学教授 |
| 11:30-13:00 | 午餐和午休 |
| 13:00-15:00 | 磁性材料成分测试与显微测试技术 | 夏爱林，安徽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教授 |
| 15:00-15:15 | 课间休息 |
| 15:15-17:15 | 智能化与数字化传感器精准测量 | 王洋，中国农业大学课题组长/教授 |
| 8月1日 | 09:30-11:30 | 纳米磁性复合材料及其应用 | 沈昊宇，浙大宁波理工学院教授 |
| 11:30-13:00 | 午餐和午休 |
| 13:00-15:00 | 高研班课程总结交流 | 全体专家和学员 |
| 15:00-17:00 | 开展研讨活动、参观宁波市计量测试研究院国家磁材计量中心。 | 全体专家和学员 |

**附件3**

**2022年度“磁性材料‘三全一前’先进测量体系高级研修班”**

**师资介绍**

此次高级研修班拟邀请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国家磁性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中国计量大学、安徽工业大学、中国农业大学、浙大宁波理工学院等科研院校的专家进行授课和分享。拟邀请的专家如下：

**1、丁勇**

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研究员，中科院百人计划，一直从事超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研究和产业化工作，获宁波市科学技术一等奖4项；获浙江省科技进步二等奖2项；获浙江省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获浙江省专利金奖1项；获中国优秀专利奖2项；授权发明专利14项，PCT专利3项；发表论文15篇；合著著作1篇；获宁波市科技局认定的技术成果4项；完成宁波市工业重大攻关项目1项；主持和参与在研宁波市科技创新2025重大专项4项。获中科院院长优秀奖；获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奖；获2018年度宁波市青年材料科学家奖；获2019年度宁波“十大最美青匠”称号；受聘于CSTM稀土领域专家委员、电动汽车电驱动系统专家委员，2021年受聘浙江高端人才青委会专家委员。

**2、孙梦翔**

国家磁性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毕业于浙江工学院，正高级工程师。曾工作于化工生产企业与某集团公司，长期从事计量测试、仪表自动化与计量标准装置研制等工作，积累了计量测试方面的丰富经验，具有解决生产现场计量测试问题的有效能力。主持国家总局科研项目2项，参加省、部级科研10余项，参加宁波市自然科学基金项目1项，主持及参加市局科技项目多项；国家标准主要起草人3项，国家计量校准规范主要起草人1项，主持或参加地方计量校准规范2项，参加起草国家计量校准规范1项；获国家各类专利及软著20余项；发表各类论文30余篇；主持或参加研发宁波市市级新产品2项；获浙江省计量创新二等奖1项，宁波市质监系统科技创新贡献奖1项，及市质监系统科技进步三等奖1项；成功创建省局流量“十佳实验室”及“示范开放实验室”各1项；技术上主持国家水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及磁性材料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建设工程2项，具有组织大型计量测试项目的技术能力，对生产企业的计量测试需求及存在的问题有着独到的见解。

**3、张岩**

博士生导师，宁波材料所研究员，入选浙江省“特聘专家”，入选中科院人才引进计划，被评为宁波市“领军人才”。张岩博士毕业于日本东北大学，回国前在日本东北大学任助理教授，于2020年7月被全职引进到宁波材料所。在非晶纳米晶磁性材料研发和应用技术研究等方面具有十五年的经验，多项成果获得市场应用。发明了兼备高饱和磁感应强度和超低铁损的Fe-Co-Si-B-P-Cu新型非晶纳米晶软磁材料，明确了竞争驱动纳米晶化新机制，基于此设计创新性地提出了两步热处理方案，解决了宽带热处理时自燃或结晶过度的问题，改善了块体器件磁学性能稳定性，方案已经成功应用于松下电器磁芯材料的生产；研发出高励磁、低损耗非晶及纳米晶复合磁粉芯，提高了高频稳定性，改善了磁粉芯的机械性能，并促成合作企业实现产业化中试。相关专利和技术等成果被东北大学和5家日本知名企业联合创立的Tohoku Magnet Institute公司引入产业化实用。相关成果在ActaMaterialia，Journal of Materials Science and Technology，ScriptaMaterialia，Intermetallics等国际期刊发表SCI收录论文49篇，申请专利7项，其中授权专利3项（日本授权专利2项和中国授权专利1项）；曾主持或参与重大科研基金项目及与企业合作项目共15项，总经费共计超过1.65亿元人民币；具有丰富的院校间、校企间的合作经验，与项目申报单位天智合金共建了“非晶纳米晶磁性材料工程中心”，也曾与日本多家知名企业（包括松下电器、住友、村田制作所、阿尔卑斯电气、JFE钢铁、NEC东北金属等）保持着密切的合作关系，多项研究成果被日本《科学新闻》、Nature Japan等权威媒体广泛报道。

**4、吴琼**

教授，博士，2012年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所获材料物理与化学博士学位，德国物理技术研究所（ PTB）访问学者。2006年至今在中国计量大学工作，现为材料与化学学院副院长，中国计量大学国家磁性材料及其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浙江）技术负责人，博士生导师，IEC/TC68国际电工委员会磁合金和磁钢技术委员会工作组专家。主要从事磁性材料及其标准化研究。吴琼教授先后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2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省重点研发计划、省自然科学基金、省科技计划项目、国家质检总局科技计划项目等项目的研究工作，作为骨干人员参与成果“高性能锰锌、镍锌铁氧体材料与器件研发及产业化”获浙江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基于硬磁主相的稀土永磁材料关键制备技术”、“CoPtW纳米复相合金永磁薄膜开发及应用研究”和“HD 制备均一性NdFeB磁粉及其研发曳引机专用大尺寸磁瓦的关键技术”获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发表SCI论文20余篇，授权发明专利10项，在金属基永磁体的研发及其磁性能检测技术方面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

**5、夏爱林**

教授，博士生导师，安徽工业大学青年拔尖人才培养对象；2006年毕业于中国科学院物理研究所磁学国家重点实验室获得博士学位。现任安徽工业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副院长、安徽省材料类专业合作委员会秘书长、中国电子材料行业协会磁性材料分会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中国电子元件行业协会磁性材料与器件分会专家委员会成员、浙江省磁性材料行业协会专家委员会成员和马鞍山市磁性材料行业协会监事长。夏爱林教授主要从事磁学与磁性材料（特别是高性能铁氧体材料）和磁力显微学等方向的研究，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2项，其它省部级和企业横向课题近10项。以第一或通讯作者身份发表SCI收录论文30余篇，其中二区及以上15篇；授权国家发明专利10余项。多次应邀在国内以及国际重要学术会议上担任分会场负责人、主持人或作邀请报告。

**6、王洋**

中国农业大学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家青年千人计划专家（农业电气与自动化），国家留学基金委项目评审专家，国家电网（北京）项目评审专家，联合国国际能源署（IEA）Task 63项目专家，20多个国际学术期刊同行通讯评审专家。主要研究温室多时空尺度能源系统优化与调控，农村、农业建筑环境改善与建筑节能协同控制技术（通风热回收、太阳能墙、光伏热电与相变储能），基于多能互补的鱼菜共生供能供热系统优化，鱼菜共生循环水系统节能关键技术应用，陆基工厂养殖生长环境精准调控与能源优化技术等。共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其中以第一作者身份发表SCI论文13篇，平均影响因子6.7。

**7、沈昊宇**

浙大宁波理工学院，二级教授，硕士生导师。一直从事新型功能材料的设计、制备与应用等领域的研究工作；在边缘科学的研究与开发方面有广泛的经历。曾主持国家博士后基金甲等资助项目、新加坡国家核心、浙江省自然科学基金、浙江省与宁波市科技攻关项目等。参加国家973项目，国家杰出青年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和高等学校博士点专项基金的等多各项目的科研工作，并取得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优秀科研成果。迄今已发表SCI收录论文200余篇，被他引用1600余次，单篇他引用数最高为200余次。有2篇论文被ESI收录，进入学科前1%。申请国家发明专利18项，已有15项获得授权；获得浙江省自然科学三等奖和宁波市科技进步三等奖，宁波市自然科学优秀论文一等奖、二等奖以及浙江省自然科学学术二、三等奖等。荣获宁波市“六争攻坚三年攀高”百名创新人才、宁波市首届巾帼科技人才奖、浙江省师德标兵、甬城育人先锋优秀共产党员、学校教学名师。入选宁波市领军拔尖人才第一层次，浙江省151第三层次，浙江省优秀创新创业导师。

**附件4**

**个人健康申明**

为保障本次培训学员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本人现就个人健康状况做如下郑重声明：

一、本人过去14天内没有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或疑似病例密切接触。

二、本人过去14天没有去过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且没有与来自境外及国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有密切接触。

三、本人不在中国政府要求的14天强制隔离期、医学观察期或自我隔离期内。

四、本人过去14天至目前体温检测正常（<37.3℃），没有发热、咳嗽、乏力、胸闷等症状，核酸检测结果均为阴性。

五、签订本健康声明后至本次培训结束前，如本人出现发热（体温检测＞37.3C)、咳嗽、乏力、胸闷等症状，将如实告知相关工作人员并配合后续防疫工作。

本人对上述提供的健康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因信息不实引起疫情传播和扩散，自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承诺人（手写签名）：

联系方式（手机号）：

日期：